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全资子公司阳光恒煜（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王妙琪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因王正育先生辞去董事长、董事、总裁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王妙琪女士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直至公司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董事、高管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及董事会严格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陈小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陈小禹先生正式任职公司董事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小禹先生上述任职期限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董事、高管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裁的议案》

因王正育先生辞去相关职务，经董事会严格审查，同意聘任董事韩家厚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董事、高管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核心能力建设，结合公司治理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中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董事、高管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经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